

2024年  
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主要职责是：开展广东汉剧的传承研究、培训展演和剧种推介工作。

（二）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的前身是成立于1959年的广东汉剧院，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广东汉剧保护基地，肩负剧目创作、演出示范、艺术理论研究和人才培养等重任。

##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12年8月，根据中宣部、文化和旅游部（文政法发〔2011〕22号文）《关于加快国有文艺院团体体制改革的通知》和省、市国有文艺院团体体制改革的精神，广东汉剧院转制后，撤销广东汉剧院事业单位建制，成立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保留正处级事业单位建制。下设行政部、研究部、培训部、展演部4个工作部门。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46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3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64.75	本年支出合计	2,464.7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64.75	支出总计	2,464.7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64.75	2,4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62	1,70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00.52	1,50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500.52	1,50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10	20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10	19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55	54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01	535.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59	1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30	8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12	27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4.75	2,264.65	200.1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62	1,500.52	200.1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00.52	1,50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500.52	1,50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10	0.00	200.1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10	0.00	190.1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55	54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01	53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59	1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30	8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12	27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34	141.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6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64.75	本年支出合计	2,464.7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64.75	支出总计	2,464.7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64.75	2,264.65	200.1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62	1,500.52	200.10
[20701]文化和旅游	1,500.52	1,500.52	0.00
[2070107]艺术表演团体	1,500.52	1,500.52	0.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10	0.00	200.10
[2079902]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10	0.00	190.1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0.00	1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55	549.5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01	535.0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59	170.5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30	85.3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12	279.12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3.25	73.2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3.25	73.2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1.34	141.3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1.34	141.3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1.34	141.34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64.6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21.22
[30101]基本工资	410.50
[30102]津贴补贴	219.12
[30107]绩效工资	806.5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5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5.3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2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4
[30113]住房公积金	141.3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1
[30201]办公费	2.02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0.90
[30213]维修（护）费	0.40
[30217]公务接待费	0.40
[30228]工会经费	2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7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2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92
[30302]退休费	278.61
[30305]生活补助	10.31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0.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1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1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2.10	22.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70	21.7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70	21.7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0	0.4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264.65	2,264.65	2,264.65	0.00	0.00	0.00
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2,264.65	2,264.65	2,264.6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21.22	1,921.22	1,921.2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1	54.51	54.5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92	288.92	288.92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0.10	200.10	200.1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	200.10	200.10	200.10	0.00	0.00	0.00	0.00	
亮胜客家艺术中心剧院功能提升-	190.10	190.10	190.1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亮胜客家艺术中心剧院进行升级改造工作，对剧场内外、软硬件进行升级维修和改造，其中包括剧场安全隐患方面，剧场设施设备（灯光系统、音响系统）以及环境的优化等。升级改造后，面向社会提供更优质、更专业、更舒适的演出服务，更好地发挥场地作用。
高雅艺术进校园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舞台艺术展演形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效推进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广东汉剧、汉乐的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更好地开展各项创作、演出任务，服务梅州“文化强市”建设。丰富地方剧种舞台形象，提高观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64.75万元，比上年增加152.26万元，增长6.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预算2,464.75万元，比上年增加152.26万元，增长6.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1万元，比上年增加12.10万元，增长121%，主要原因是演出业务增加，公车使用率增大及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维修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7万元，比上年增加13.70万元。）比上年增加13.70万元，增长171.25%，主要原因是演出业务增加，公车使用率增大及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维修费增加；公务接待费0.4万元，比上年减少1.60万元，下降80%，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6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6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256.2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464.29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没有预算经费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亮胜客家艺术中心剧院功能提升-	190.10	通过对亮胜客家艺术中心剧院进行升级改造，对剧场内外、软硬件进行升级维修和改造，包括剧场安全隐患排查、剧场设施设备更新以及环境的优化等，向社会提供更优质、更专业、更舒适的演出服务，更好地发挥场作用。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高雅艺术进校园	10.00	通过舞台艺术展演形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效推进我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广东汉剧、汉乐的传承保护和创新发 展。更好地开展各项创作、演出任务，服务梅州“文化强市”建设。丰富地方剧种舞台形象，提高观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